

盛宣怀打垮胡雪岩

胡雪岩与盛宣怀分属不同的利益集团。胡的后台是左宗棠，盛的后台是李鸿章，而左与李有极深的矛盾。这就是胡、盛争斗的缘由。

盛宣怀击溃胡雪岩的案例非常精彩。他采用直击要害的手段，使胡雪岩在短时间内财富大厦轰然倒塌。

盛宣怀先来了个“掐七寸”。

胡雪岩每年都要囤积大量生丝，以此垄断生丝市场，控制生丝价格。越依靠某种东西时，就越受制于它。盛宣怀恰恰从生丝入手，发动进攻。他通过密探掌握胡雪岩买卖生丝情况，大量收购，再向胡雪岩客户群大量出售，同时，收买各地商人和洋行买办，让他们不买胡雪岩的生丝，致使胡雪岩生丝库存日多，资金日紧，苦不堪言。

紧跟着，盛宣怀开始“釜底抽薪”，打现金流的主意。

胡雪岩胆大，属于敢于负债经营的那种人。他在五年前向汇丰银行借了六百五十万两银子，定了

七年期限，每半年还一次，本息约五十万两。次年，他又向汇丰借了四百万两，合计有一千万两了。这两笔贷款，都以各省协饷作担保。

这时，胡雪岩历年为左宗棠行军打仗所筹借的八十万两借款已到期，这笔款虽是帮朝廷借的，但签合同的是胡雪岩，外国银行只管向胡雪岩要钱。

这笔借款每年由协饷来补偿给胡雪岩，照理说每年的协饷一到，上海道台府就会把钱送给胡雪岩，以备他还款之用。

盛宣怀在此动了手脚，他找到上海道台邵友濂：“李中堂让你迟一点划拨这笔钱，时间是二十天。”邵友濂自然照办。

对盛宣怀来说，二十天已经足够，他已事先串通外国银行向胡雪岩催款。这时，左宗棠远在北京军机处，来不及帮忙。

由于事出突然，胡雪岩只好将他在阜康银行的钱调出八十万两银子，先补上这个窟窿。他想，协饷反正要给的，只不过晚到二十天。

然而，盛宣怀正要借

机给胡雪岩致命一击。他通过内线，对胡雪岩调款活动了如指掌，估计胡雪岩调动的银子陆续出了阜康银行，趁阜康银行正空虚之际，托人到银行提款挤兑。

提款的多是大户，少则数千两，多则上万两。但盛宣怀知道，单靠这些人挤兑，还推不垮胡雪岩。

他让人放出风声，说胡雪岩囤积生丝大赔血本，只好挪用阜康银行的存款；如今，胡雪岩尚欠外国银行贷款八十万，阜康银行倒闭在即。

尽管人们相信胡雪岩财大气粗，但他积压生丝和欠外国银行贷款却是不争的事实。很快，人们由不信转为相信，纷纷提款。

挤兑先在上海开始。盛宣怀在上海坐镇，自然把声势搞得很大。上海挤兑初起，胡雪岩正在回杭州的船上。此时，德馨任浙江藩司。德馨与胡雪岩一向交好，听说上海阜康即将倒闭，便料定杭州阜康也会发生挤兑。他忙叫两名心腹到库中提出二万两银子，送到阜康。杭州的局势尚能支持，上海那

边却早已失控。胡雪岩到了杭州，还没来得及休息，星夜赶回上海，让总管高去催上海道台邵友濂发下协饷。邵友濂叫下人称自己不在。

胡雪岩这时候想起左宗棠，叫高赶快去发电报。殊不知，盛宣怀暗中叫人将电报扣下。第二天，胡雪岩见左宗棠那边没有回音，这才真急了，亲自去上海道台府催讨。这一回，邵友濂去视察制造局，溜之大吉了。

胡雪岩只好把他的地契和房产押出去，同时廉价卖掉积存的蚕丝，希望能够挺过挤兑风潮。不想风潮愈演愈烈，各地阜康银行门前，人山人海，银行门槛被踩破，门框被挤歪。胡雪岩这才明白，是盛宣怀在暗算他。

不久，一代红顶巨商胡雪岩在悲愤中死去。

面对胡雪岩这样的强敌，盛宣怀如果采用“慢战”，胡雪岩可以应付裕如，绝不会破产。他采取速战速法，抓住胡雪岩的要害，突然出手，胡雪岩的现金流一时中断，偌大的基业突然崩溃。

摘自《晚清十大佬的生存智慧》

那时青春正好，那时貌如春花，那时有个男人，在耳边轻轻地说，爱你。

她用一个个小小的细节，守候着这一段情，一段被历史忽略了的女人的心事。如此而已。

相关链接：央视《百家讲坛》主讲《慈禧》的隋文娟教授认为，要了解慈禧，就要了解慈禧的双重结构——“女人慈禧”和“政治慈禧”。“我的不同就是力争从女性角度，去掉慈禧身上那些符号化的、脸谱化的东西，对她的行为作出符合人性的解释。”

摘自《慧林》

说慈禧

九斗

物夺去了风采，可在她的心目中却是最重的。因为，这是当年咸丰赐予她的。

人在历史中被放大扭曲着，回归到本真。她不过是个女人。年轻时爱着，也不得不爱着一个她所能知的天下最了不起的男人。那个男人也骄纵着她，因为她给他生下了惟一的子嗣，那就意味着江山会在他的血脉下延续。

她对中国做的那些令后世不齿的事，对

她来讲更是简单。她是一个守着丈夫留下的庞大家业的寡妇。人人覬覦，没有可信任的人，她守护的是儿子、孙子的利益。说到底，她只是一个没有能力的女人。

光阴荏苒，昔日欢情早被时光稀释成清晨林间的薄雾，太阳出来了，剩那间无影无踪。让人疑为梦。可是有那样小小的一个信物，一个证明，让她独对菱花镜里的衰容，总有一恍惚穿越时空，回到当年，

ZHENGZHOU DAILY

编辑 孙明道 电话 67655582 E-mail:zzwbwh1616@sina.com

多少次黎明即起，面向霞光万道、比光轮还明灿的东方——多少次走向绿洲的边缘，那里的最后几棵棕榈枯萎了，生命再也战胜不了沙漠——多少次啊，我把自己的欲望伸向你，沐浴在阳光中的酷热的大漠，正如俯向这无比强烈的耀眼的光源……何等激动的瞻仰、何等强烈的爱恋，才能战胜这沙漠的灼热呢？

不毛之地，冷酷无情之地，热烈赤诚之地，先知神往之地——啊！苦难的沙漠、辉煌的沙漠，我曾狂热地爱过你。

在那时那时出现海市蜃楼的北非盐湖上，我看见犹如水面一样的白茫茫的盐层。我知道，湖面上映照碧空，盐湖湛蓝得好像大海，但是为什么会有一簇簇灯芯草，稍远处还会矗立着正在崩塌的页岩峭壁？为什么会有漂浮的船只和远处宫殿的幻象？所有这些变了形的景物，悬浮在这片朦胧的深水之上（盐湖岸边的气味令人作呕，岸边是可怕的泥灰岩，吸饱了盐分，暑气熏蒸）。

到京东看画，看朋友的画。其中有一幅，是卓别林风格的漫画——这是我的杜撰，作品由十多个独立的画面组成，乍一看，宛如卓别林的电影海报，仔细看不对了，人物的打扮、姿势像卓别林，面孔却是东方的，而且，而且……那五官，隐约有点像他的一个同行，也是我们共同的熟人。

“我知道你会认出他，”朋友说：“这画平时挂在书房的，今天特地挂出来给你看的。”

“这是不是，嗯，有点无聊？”我说。我知道这是他的画。其实也谈不上有什么大的仇，那位仁兄，画艺不如人，偏搞鬼有术，常

沙漠

纪德

我曾见在朝阳的斜照中，阿马尔卡杜山变成玫瑰颜色，好像是一种燃烧的物质。

我曾见天边狂风怒吼、飞沙走石，令绿洲气喘吁吁，像一只遭受暴风雨袭击惊慌失措的航船。绿洲被狂风掀翻。而在小村庄的街道上，瘦骨嶙峋的男人赤身露体，蜷缩着身子，忍受着炙热焦渴的折磨。

我曾在荒凉的旅途上，见到骆驼的白骨；好些骆驼因过度疲惫，再难赶路，被商人遗弃了；随后尸体腐烂，叮满苍蝇，散发出恶臭。

我也曾见过这种黄昏：除了鸣虫的尖叫，再也听不到任何歌声。

我还想谈谈沙漠：生长细茎针芽的荒漠，游蛇遍地；绿色的原野随风起伏。

乱石的荒漠，不毛之地。岩石熠熠闪光，小虫飞来奔去，灯芯草干枯了。

在烈日的曝晒下，一切景物都发出噼噼啪啪的声音。

黏土的荒漠，只要有一场雨，万物就会充满生机。虽然土地过于干旱，难得露出一丝笑容，但雨后簇生的青草似乎比别处更嫩更香。由于害怕未待结实就被烈日晒枯，青草都急急忙忙地开花，投粉播香，它们的爱情是急促短暂的。可是太阳又出来了，大地龟裂，风化，水从各个裂缝里逃逸。大地拆裂，面目全非；尽管大雨滂沱，激流涌入沟渠，冲刷着大地；但大地无力挽留住水，依然干涸而绝望。

黄沙慢慢的荒漠——宛如海浪的流沙，在远处像金字塔一样指引着商队。登上一座沙丘，便可望见天边另一沙丘的顶端。

刮起狂风时，商队停下，赶骆驼的人便在骆驼的身边躲避。这里生命灭绝，唯有风与热的搏斗。

阴天下雨，沙漠犹如天鹅绒一般柔软，夕照中，像燃烧的火焰；而到清晨，又似化为灰烬。沙丘间是白色的谷壑，我们骑马而过，每个足迹都立即被尘沙所覆盖。由于疲惫不堪，每到一座沙丘，我们总感到难以跨越了。

黄沙慢慢的荒漠啊，我早应当狂热地爱你，但愿你最小的尘粒在它微小的空间，也能映照宇宙的整体！微尘啊！你是从何种爱情中分离出来的？微尘也想不到人类的赞颂。

我的灵魂，你曾在黄沙上看到什么？

白骨，空的贝壳……一天早上，我们来到一座高高的沙丘脚下避日。我们坐着，还打算阴凉，悄然长着灯芯草。

至于黑夜，茫茫黑夜，我能谈些什么呢？

海浪冲刷沙丘三分蓝，

胜似天空一片光。

——我熟悉这样的夜晚，似乎觉得一颗颗明星格外璀璨。

摘自《外国著名散文背诵100篇》

答：“从前是有的，记得吗，我写过一篇文章，题目就叫《仇家死了》。真正的仇家，在某种意义上，也是人生的一种激励，是成功之路必不可少的点缀。然而死了，一死百了。从那以来，生活路上大大小小的干扰，当然不会或缺，但是，我不再把对手当仇人，那样高抬了他们，也贬低了自己，我只是对他们心存悲悯，连嘲笑也不够格。”

“唔……你似乎比我进了一步，”朋友沉思片刻说，“看来，我得把这画忘掉。”

于是摘画，掏出打火机——众目睽睽之下，那幅漫画顿时化作袅袅青烟。

摘自《扬子晚报》

爱你的仇人

卞毓方

常为关键时刻，比如画作评奖、美协增补理事之际，背后拖一些鬼蜮伎俩，搞朋友的鬼，于是就下了梁子。

“你就这样报复他？”我问。

“不是报复，只是化解。”朋友说，“报复是你一拳来我一拳去，看似痛快，实际等于帮对方的忙，因为你出拳之时，首先伤害的是你自己——你的情绪，你的心态，你的健康。我的漫画是喜剧式的，把他的明枪暗箭化作轻松一笑。耶稣说：‘爱你的仇人。’诅咒你的，

要为他祝福；凌辱你的，要为他祷告。我是凡夫，是性情中人，耶稣的告诫，无论如何做不到。但我可以把恨变成笑，在一种居高临下的俯视中，把他的招一式化解为动力的营养。”

玩味漫画中的那位仁兄，没想他的卑劣和渺小，禁不住悲从中来。

“没有，”我断然回

答：“从前是有的，记得吗，我写过一篇文章，题目就叫《仇家死了》。真正的仇家，在某种意义上，也是人生的一种激励，是成功之路必不可少的点缀。然而死了，一死百了。从那以来，生活路上大大小小的干扰，当然不会或缺，但是，我不再把对手当仇人，那样高抬了他们，也贬低了自己，我只是对他们心存悲悯，连嘲笑也不够格。”

“唔……你似乎比我进了一步，”朋友沉思片刻说，“看来，我得把这画忘掉。”

于是摘画，掏出打火机——众目睽睽之下，那幅漫画顿时化作袅袅青烟。

摘自《扬子晚报》

揭秘各国首脑官邸

俄罗斯总统官邸设在克里姆林宫。克官自沙皇时期起就是一座防守极严密的城堡，厚厚的城墙长达2235米。俄总统官邸共有567个房间，除了总统办公室之外，还拥有娱乐设施、两个图书馆和两个小剧场。

从17世纪起，克官的大门都是用木料和金属做成的双层门。现在，这些大门还设有3个相互连接的汽车拦截器，其中一个为金属网，能兜住汽车轮子，有效阻止飞驰的汽车冲进大门，还能阻止高压电流通过。克官的每个入口除安装了类似机场的安检设施之外，墙上还安装了专门的传感器，每个移动物体都受到严密监控，任何人都休想偷偷溜进去，或将危险物品等带进总统官邸。

克官十分宁静，人们只能看到克官门边有哨兵站岗，红场及宫墙外有士兵在巡逻，却不知道城墙及附近的高层建筑上，都安装了不计其数的监视器，时时刻刻监视着附近的一切。

有一次，深更半夜，一个小伙子想在靠近城墙的地方小便。突然，一束强光落在他脸上，墙上的扩音器随即响了起来：“公民，请你到厕所去！”紧接着，警察出现在他面前。1999年，莫斯科遭受罕见的飓风袭击，泄露了克官的这个“小秘密”。

当时，几棵被飓风拦腰砍断的大树倒在克官的城墙上，警卫人员冒着大雨在城墙上值班，他们不仅要防止有人顺着大树爬进克官，还要紧急抢修被飓风破坏的监视设备。这些监视设备隐藏在城墙内，由安全方面的专家负责，每隔数天就要仔细检查一次，以保证其正常运行。

在克官地下有纵横交错的暗道，每条暗道都被置于严密的监控之中。宫殿的部分城墙紧

邻莫斯科河，宫中的一些暗道与河相通，俄安全部门专门组建了一支“蛙人”队伍。“蛙人”的任务是检查河中所有与克官暗道相通的地方，在水下保护总统官邸的安全。据称，“蛙人”对所有孔道都了如指掌，就是闭着眼睛也能找到。

白宫：确保总统“百毒不侵”

在美国首都华盛顿的宾夕法尼亚大道南侧，有一幢庄严雄伟的白色建筑，这就是举世闻名的白宫。白宫堪称世界上防卫技术最先进的地方。

白宫里，雷达、地对空导弹、防化武器等一应俱全，还配备了肩扛发射的防空武器。草丛、花丛、灯罩内装有小型录像机和传感器。白宫地下的警卫指挥中心拥有先进的通讯设备，能与全国各地保持联系。白宫内有132个房间，到处都有报警器。总统的办公室下装有紧急按钮，只要用膝盖轻轻一碰，贴身保镖就会立即

出现。在洗手间里也装有报警器。卡特总统刚入主白宫时，曾将紧急按钮当成马桶的冲水开关，引起了一场虚惊。

在白宫工作的特工中有100名技术专家，确保总统“百毒不侵”。这些专家的日常工作主要是化验，比如，每小时都对空气进行检测，以防止细菌及病毒入侵；总统的食物也是检测的重点，特工们先用荧光设备对食物进行透视，若有疑点，就用X光进行进一步检查。就连小小的橘子，也要切片化验后，才能让总统食用。

爱丽舍宫：战时最高指挥中心

爱丽舍宫始建于1788年，曾是法国的王宫，1873年起成为法国总统府。爱丽舍宫是一个依马路而建的两层环形建筑，中心有个巨大的花园，总面积达1.1万平方米，共有365个房间。

在爱丽舍宫中，有一条长20米、宽3米的地下走廊。顺着这条走

廊走下去，可以看到十几扇紧闭的门。这里就是法国的战时最高指挥中心，是总统下达“使用核武器”命令的指挥部。这个地下办公室的布置非常朴素，办公桌上摆着纸张、削尖的铅笔和天蓝色的电话机。这部电话直通法国战略空军指挥中心及国防部作战中心。在离桌子两米远的地方有1架电影放映机，还有3台监控器，其中的两台分别与战略空军地下指挥部和国防部相通。一旦总统在这里发出命令，带有核弹头的导弹便能立即发射到世界的任何一个地方。

每当总统要在宫里的台阶上迎送国内外重要人物，宫殿周围的所有房屋都有特工的身影，在附近楼宇的房顶上，狙击手们端着带有瞄准镜的枪严阵以待。因此，附近居民都知道，爱丽舍宫有什么活动时，自己一定不要出现在自家阳台上。

摘自《新闻信息报》

中国古代的普通话

现代汉语中的普通话是以北京语音为标准音、北方话为基础方言、典型的现代白话著作作为语法规范的现代汉民族共同语。

古时候，不同的人聚在一起时，如何进行语言沟通和交通的呢？事实上，中国历史代跟现在一样，各地都有本地方言，但古人十分重视各地方言的统一，并出现了一种名为“雅言”的共同语。雅言就是中国最早的古代通用语。

据史料记载，中国最早的“雅言”是以周朝地

方方言为基础，周朝的国都丰镐（今西安西北）地区的语言为当时的全国雅言。

由于周朝采取分封制，周王室把亲戚分到各地，成为诸侯国，于是周朝的王公贵族便把“雅言”带往各地并逐渐传播开来。此后，周王室迁都洛邑（也就是东周的开始），雅言又在洛阳进一步得到传播。而其后的孔子在鲁国讲学，他的三千弟子来自四面八方，孔子正是用雅言来讲学的。《论语·述而》中说：“子所雅言，《诗》、《书》、《礼》、《乐》。”可以说，孔子

是中国推行“普通话”的先驱。

秦始皇统一中国后，承袭了周朝的雅言并把它作为官话；西汉建都长安和东汉建都洛阳，皆以雅言为官话。此后随着各朝国都不断迁移，雅言的基础方言也不断随之修正，但多数仍以京城语言为标准，这就是所谓的“官话”、“京腔”。元代以后，由于京城多设在北京，于是北京方言便很快成为全国通用的雅言了，最终逐渐演变成现在的“普通话”。

摘自《知识窗》

美文闲读

书房花木深

冯骥才

这样的被各种美迷乱了心智的房子里怎么写呢？因此，我没在房里写过一行字。每有“写”的欲望，仍然回到原先那间胡乱堆满书卷与文稿的书房伏案而作。

渐渐地这间搭在阳台上的木屋成了花房。但得不到我的照顾。我只是在想起给那些植物浇水时才提着水壶进去，没时间修剪与收拾。房内四处的花草便可自由自在、毫无约束地疯长起来。从云南带回来的田七，张着耳朵朵的碧绿的圆叶子，沿着墙面向上爬，像是“攀岩”；几棵年轻又旺足的绿萝已经蹿到房顶，一直钻进灯罩里；最具生气的窗台那些泥槽里生出的野草，已经把窗子下边一半遮住，上边一半又被蒲扇状的葵叶黑糊糊地捂住。由窗外射入的日光便给这些浓密的枝叶撕成一束束，静静地斜在屋子当中。一天，两只小麻雀误以为这里是一片天然的树林，从敞着的窗子唧唧喳喳地飞了进来，使我欣喜之极，我怕惊吓它

们，不走进去，它们居然在里边快乐地鸣唱起来了。一下子，我感受到大自然野性的气质，并感受到大自然的本性乃是绝对的自然自在。我便顺从这个逻辑，只给它们浇水，甚至还浇点营养液，却从不人为地改变它们。于是它们开始创造奇迹——

首先是那些长长的枝蔓在屋子上端织成一道绿莹莹的幔帐。常春藤像长长的瀑布直垂地面，然后在地上愈堆愈高。绿萝是最调皮的，它在上上下下胡乱“行走”——从桌子后边钻下去，从藤椅靠背的缝隙中伸出鲜亮的芽儿来。几乎每次我走进房间，都会惊奇地发现一个画面：一些凋落的粉红色的花瓣洒满一座木佛身上；几片黄叶盖住桌上打开的书；一次，我把水杯忘在茶几上，一只新生的绿蔓从杯柄中穿过，好似一弯娇嫩的手臂挽起我的水杯。于是，在我写作过于劳顿之时，和在画案上挥霍一通水墨之后，

便会推开这房间的门儿，撩开密叶纠结的垂蔓，独坐其间，让这种自在又松弛的美，平息一下写作时心灵中涌动的风暴。

我开始认识到这件事从不用来写作的房间非凡的意义。虽然我不在这里写作，但它却是我写作的一部分。

我前边说，写作是一种忘我的想象，只有离开写作才回到现实来。这间小屋却告诉我，我的写作常常十分尖刻地切入现实，放下笔坐在这里所享受的反倒是一种理想。

我被它折服了，并把这种奇妙的感受告诉一位朋友。朋友笑道：“何必把现实与理想分得太清楚呢！其实你们这种理想与现实从来就是混成一团。你们总不满现实，是因为你们太理想主义。你们的问题是总用理想要求现实，因此你们常常被现实击倒在地，也常常苦恼和无奈。是不是？”

朋友的话不错。于是我坐在这间花木簇拥的木屋中，心里常常会蹦出这么一句话：

我们是天生用理想来生活的人！

摘自《文汇报》

万物的心

佚名

我们眼见一株草长得青翠，一朵花开着缤纷，这都是非常不易的，要有好风水，好福报，受到美好心灵的照护，唯有体会到一花一草都象征着万物的心，我们才能体会禅师所说的“青青翠竹皆是法身，郁郁黄花无非般若”的真意——每一株都宝藏佛的法身，每一朵

每次走到风景优美、绿草如茵、繁花满树的地方，我都会在内心升起一种感恩的心情，感恩这世界如此优美、如此青翠、如此繁华。

所谓“有福报”，就是住在植物青翠、花树繁华的所在。

所谓美好的心灵，就是能体贴万物的心，能温柔对待一草一木的心灵。

黄花儿都开满了智慧呀！

我们所所见见的万象，看起来如此澄澈幽静，其实有着非常努力的内在世界，每一株植物的根都忙着从地里吸收养分与水分，茎忙着输送与流通，叶子进行光合作用，整株植物的每一个细胞都在大口地呼吸——其

实，树是非常忙的，这种欣欣向荣正是禅宗所说的“森罗万象皆峥嵘”的意思。

树木为了生命的美好而欣欣向荣，想要在好风好水中生活，建立生命的福报的人，是不是也要为迈向生命的美好境界而努力向前呢？

平静的树都能唤起我们的感恩之心，何况是翩翩的彩蝶、凌空飞鸟，以及那些相约而再来的人呢？

摘自《当代文萃》